

水泥块不停掉落，居民担忧受怕

近日，市民李先生致电晚报热线反映，他住在青医花园小区，从2022年起小区楼顶、单元门顶、窗沿的水泥块不断掉落，而小区内5栋小高层水泥块掉落的现象尤其明显。2024年1号单元的单元门顶曾掉下两块水泥，将停放在门口两辆车的引擎盖砸坏。李先生说，这种掉落水泥块的现象让他进出单元门时不得不加快步伐，担惊受怕的心情折磨人的，希望晚报热线予以关注。

3月23日，记者来到青医花园小区看到，小区1—5号楼的楼顶外侧、单元门顶、窗沿均有水泥块脱落的痕迹，其中4号楼雨水管顶部水泥块脱落；2号楼3单元从一楼到五楼窗沿的水泥块脱落得多，有的窗沿边出现裂缝；3号楼楼顶外侧拐角处水泥块已全部脱落，露出黑色的钢筋；2、3、4号楼单元门顶摄像头处水泥块脱落。小区楼前的空地均被警戒线围起来，空地上插着告示牌上面写着“此处危险，谨防空坠物”。

家住3号楼2楼的张先生告诉记者，这种掉落水泥块的现象很是奇怪，夏天时掉落不频繁，掉下来的水泥块零碎；冬天时掉落特别频繁，掉下来的多是20厘米长的水泥块。自己家中窗沿的水泥块，一刮风下雨就三三两两

地掉落。这种现象很危险，担心哪天会伤到楼下过往的行人。

就此，小区物业负责人李经理说，小区是2007年建成竣工的，小区目前有5栋楼351户，这种掉落水泥块的现象存在好几年了，物业2024年9月份入驻后已接到两起掉落的水泥块砸倒车辆的事故。接到居民反映后，物业一方面在楼前空地设置警戒线和告示牌，一

方面派工作人员处理掉那些即将脱落的水泥块。整体维修费用大，小区目前的房屋维修基金不足以用于修复。

福禄巷北社区相关负责人杨女士说，现已加大工作人员的日常巡查力度，并提醒居民不要在小区楼前逗留和停放车辆。同时，向相关部门提交报告申请维修计划和资金。

记者王凌 摄影报道



图为楼顶外侧水泥块掉落后的情形。

热线关注

瓷砖脱落

来电 古先生反映：海棠园桥东侧无障碍电梯底部瓷砖大面积脱落，部分破损，不仅存在安全隐患，还影响美观。

反馈 城北区市政公用服务中心市政科工作人员：他们会去现场查看，及时对脱落、破损的瓷砖进行固定和修复。

政风行风热线

暂时管理

王先生来电询问：他刚入职一家新公司，新公司还没有给他缴纳企业年金，在原单位交的企业年金该怎么办？可以取出来吗？

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工作人员：职工变动工作单位时，新就业单位没有建立企业年金或者职业年金的，原企业年金个人

账户可以暂时由原管理机构继续管理，也可以由法人受托机构发起集合计划设置的保留账户暂时管理；原受托人是企业年金理事会的，由企业与职工协商选择法人受托机构管理。职工在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或者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出国（境）定居等条件时，可以领取企业年金。

有问必答

改色后备案

王先生来电询问：他想给车更换个颜色，需要备案吗？如果是先备案还是先改色贴膜？

西宁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宣传科工作人员答复：根据相关法规，如果车辆的车身颜色变化面

积超过30%，车主必须在10日内到车管部门进行备案。车辆改色贴膜应先改色后备案。因为车辆改色后的备案需要重新验车和拍摄车辆照片，因此必须先进行车辆改色，然后才能进行备案手续。

不影响申领

市民王女士来电咨询：今年1月买热水器的时候是在“云闪付”APP上参加的以旧换新活动，最近想更换家里的床垫，以旧换新的平台为什么变成了“建行生活”APP？

青海省商务厅工作人员答复：3月5日零时起，申请2025年“家居消费品换新”和“家装焕新补贴”的消费者必须通过“建行生活”APP提交补贴申请。今年1月1日至3月4日24时，消费者通过银联“云闪付”APP提交的家居家装补贴申请信息依然有效，不影响补贴申领。参加“汽车报废更新”“汽车置换更新及新车购置”“家电以旧换新及数码产品购新”“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等活动的依旧要在“云闪付”APP上提交材料，参与活动。

寒倩

热线出击

遇到难心事、紧急事、突发事、感人事可随时向我们倾诉和反映，我们一直在您身边！

今日在线记者：毓洛
电话：18597011229
微信号：yu_luo2020



今日在线记者：王凌
电话：19997338509
微信号：kuhaifanting



遇到难心事、紧急事、突发事、感人事可随时向我们倾诉和反映，我们一直在您身边！

今日在线记者：一竹
电话：17809822780
微信号：1113653074



今日在线记者：俪臻
电话：18609717958
微信号：415359345



天气预报

今天(3月26日)	明天(3月27日)	后天(3月28日)
多云 -4℃ ~ 10℃ 微风	小雪转多云 -8℃ ~ -2℃ 微风	晴 -5℃ ~ 5℃ 微风

民生直通车

特价商品退换

充满希望：他在城西区一家商店购买了一款打折的特价商品，但是买回家后才发现这款商品有质量问题，他找到商家要求退货，但商家称“特价商品售出概不退换”，商家的这种做法是否合理？

市市场监管局：经营者对于促销类的特价商品，不得以告知“特价商品不予退换”等格式条款为由，拒绝承担质量“三包”责任，而应按销售正常商品承担同样的退换货责任。经营者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消费者可以依照国家规定、当事人约定退货，或者要求经营者履行更换、修理等义务。没有国家规定和当事人约定的，消费者可以自收到商品之日起七日内退货；七日后符合法定解除合同条件的，消费者可以及时退货，不符合法定解除合同条件的，可以要求经营者履行更换、修理等义务。根据相关规定，经营者不得以格式条款、通知、声明、店堂告示等方式，作出排除或者限制消费者权利、减轻或者免除经营者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等对消费者不公平、不合理的规定，不得利用格式条款并借助技术手段强制交易。

晚报互动平台

市民热线

8244000 8244111

晚报读者微信群

yy1246151173

订报电话

8247830

百业信息

8248965

广告热线

8230542

晚报派发微信报料红包啦！如果你遇到新鲜事、突发事、感人事，请你给晚报提供线索，一经采用，将获得30元至200元的大额微信红包。

给您提个醒

供水服务热线 8112112

西宁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6129073

西宁市房地产交易服务中心 8222867

公交热线 96866

光明热线 95598

燃气服务热线 5131117

有线电视客服热线 96333

环保 110 12369

市政 110 6132110

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热线 12328

消费者协会投诉电话 12315

公共自行车管理服务中心 8189138 8189158

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5261111

市停车场管理中心 6106550

出入境管理处 8251758

城东公安分局户政大队 8176003

城西公安分局户政服务中心 8256337

城中公安分局户政大队 8251716

城北公安分局户政大队 6277110